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或“本保荐机构”）作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圣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三圣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一、申万宏源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工作

获取了三圣股份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以及使用的具体明细表；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年末对账单；检查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查阅了三圣股份截止 2016 年末的固定资产台账；询问了三圣股份的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 二、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4 号文核准，三圣股份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37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8,888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890.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天健验 [2015]第 8-7 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940.2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710.7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制定了《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制度规定：募集资金到账后1个月内，公司和保荐人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分项目在不同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在开设专户的各银行设立募集资金定期存单，承诺到期后及时转入专户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存单不得质押；对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募集资金超过1,000万元的，应当知会保荐代表人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保荐代表人可随时到银行查询、复印专户的资料。

## （二）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

公司于2015年3月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水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柳荫支行、平安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 专户银行名称               | 专户账号                | 期末余额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水土支行   | 3100086329200046259 | 56,980,941.6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柳荫支行 | 31091001040001305   | 87,383.51     |
| 平安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          | 11014735516003      | 39,004.94     |
| 合计                   |                     | 57,107,330.05 |

##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与《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中所披露的情况相一致，2016年度未发生变化。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43,890.8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9,940.20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38,297.03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br>(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 石膏及建材研发中心项目                | 否              | 3,904.90   | 3,904.90   | 3,173.49    | 3,894.65      | 99.74                      | 2016.12       | --       | --       | 否             |
| 2. 30万吨/年硫酸联产25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技改项目 | 否              | 28,008.00  | 28,008.00  | 6,766.71    | 22,402.38     | 79.99                      | 2016.12       | --       | --       | 否             |
| 3. 年产10万吨羧酸系减水剂技改项目           | 否              | 12,000.00  | 12,000.00  |             | 12,000.00     | 100.00                     | 2014.12       | 4,878.68 | 是        | 否             |
| 合计                            |                | 43,912.90  | 43,912.90  | 9,940.20    | 38,297.03     | 87.21                      |               | 4,878.6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9,044.9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关于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8-144 号)。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不适用  |

##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6年度三圣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年度三圣股份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 七、申万宏源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认为：三圣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存放在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综上所述，三圣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盖章签字页）

保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辉

保荐代表人：\_\_\_\_\_

周洪刚

年 月 日